

华能铜川照金电厂供应商报价违规处罚要求

1. 供应商参加询价业务需遵守《华能铜川照金电厂生产采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章制度。
2. 供应商报价前应确认所报物资的规格型号、技术要求及到货时间等所有要求。
3. 询价结果未定标前，预中标供应商由于自身原因弃标的，需出具弃标声明，每次扣除询价保证金 200 元，一个月内出现两次弃标或一季度出现三次弃标，冻结询价权限一个月。
4. 询价结果定标后，已生成采购订单，中标供应商由于自身原因弃标的，需出具弃标声明，每次扣除询价保证金 500 元，一季度出现二次弃标，冻结询价权限一个月。
5. 一年内被冻结三次询价权限的供应商，取消参与询价权限，拉入供应商库黑名单。
6. 供应商由于自身原因迟于供货周期，交货时间每推迟一周（不足一周按一周算），扣除询价保证金 200 元；交货时间推迟一个月，扣除询价保证金 1000 元。
7. 交货时间推迟影响现场安全生产，扣除询价保证金 2000 元，视影响结果严重程度，冻结询价权限 1-3 月，如造成严重后果，取消参与询价权限，拉入供应商库黑名单。
8. 本细则即日起开始执行。

华能铜川照金电厂策划部物资站

2017 年 1 月 1 日

